

中央生态环保督察进行时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2021年4月23日，我省收到中央第六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第十七批转办重点信访件21件，按要求交由相关市、州办理，现将办理情况予以公开。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2HN202 104220118	永州市祁阳市观音滩镇凤凰村永州市湘江稀土有限责任公司侵占村属小煤窑场地建设厂房，废水直排，污染农田，池塘，地下水（当地部分居民饮用水来源）。稀土废渣随意倾倒至鱼塘、基本农田。村民曾多次举报，未得到处理，存在包庇、纵容行为。	永州市	土壤	4月24日，经祁阳市生环、自然资源、农业农村、科工、疾控中心等部门和观音滩镇人民政府联合调查核实，该信访举报件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其中反映“污染农田”问题属实，其他问题不属实。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 祁阳市疾控中心对周边群众的水井及自来水已取样进行检测，目前正在分析化验中；永州市生态环境局祁阳分局责令永州市湘江稀土有限责任公司对经过农田的水渠（长度约180米）部分进行密闭整改。 整改情况： 目前，经企业和群众协调已制定管道密闭施工初步方案。	未办结	无
2	D2HN202 104220129	湘潭市湘潭县易俗河镇原四通化工的场地经过治理后，当地有关部门违规审批通过了两个企业（从事煤灰等项目），仍有含重金属废水流向涓水。扬尘、异味严重扰民。	湘潭市	水	4月24日，天易经开区生环办组织湘潭市生态环境局湘潭县分局、县发改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市场监管局、易俗河镇人民政府工作人员进行现场调查核实，该举报件部分属实。其中“原四通化工场地经过治理后，当地有关部门违规审批通过了两个企业（从事煤灰等项目）”问题不属实；“仍有含重金属废水流向涓水”问题属实；“扬尘、异味严重扰民”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 湘潭市生态环境局湘潭县分局要求企业加强管理，采取货物快进快出，确保除臭设施正常运行、保持储存间密闭等措施减轻臭气。县发改局要求两家公司按属地原则向天易经开区相关局室办理备案审批手续，县自然资源局对两家公司“没有办理厂房扩建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情况启动执法调查。 整改情况： 湘潭县生态环境监测站对两家公司废水循环池及涓水断面进行采样检测，待采样结果出来后再做进一步处理。	未办结	无
3	X2HN202 104220094	郴州市资兴市鲤鱼江镇华润湖南鲤鱼江有限公司火灰岭灰场、苏仙区飞天山镇幸福村华润湖南B厂、郴州市农科所内氟化铝工厂污水直排翠江；苏仙区桥口学校附近冶炼厂、华润A厂废气直排，严重扰民。	郴州市	水	4月24日至25日，经郴州市生态环境局苏仙分局、资兴分局、苏仙区水利局、区科工委、飞天山镇政府、资兴市科工局、东江街道办事处等单位调查核实，该信访举报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其中“苏仙区飞天山镇幸福村华润湖南B厂、郴州市农科所内氟化铝工厂污水直排翠江，苏仙区桥口学校附近冶炼厂废气直排”不属实；“严重扰民”属实。“郴州市资兴市鲤鱼江镇华润湖南鲤鱼江有限公司华润A厂废气直排，严重扰民”不属实，华润湖南鲤鱼江有限公司火灰岭灰场问题正在调查。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 郴州市生态环境局苏仙分局责成华润电力湖南有限公司、湖南有色郴州氟化学有限公司、郴州钖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近期彻底开展自查自纠，特别是对环保设施进行全面检查和对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教育，发现问题立行立改，杜绝直排现象发生。华润湖南鲤鱼江有限公司火灰岭灰场问题正在调查。 整改情况： 华润电力湖南有限公司、湖南有色郴州氟化学有限公司、郴州钖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3家企业已制定自查自纠方案，正在组织人员实施。	未办结	无
4	X2HN202 104220093	湖南省常宁市水口山经济开发区的衡阳鸿博高新材料有限公司生产产品与环评报告不符，违法加工强放射性独居石生产氯化稀土，放射性废水直排无资质污水处理站，放射性尾渣不明去向。	衡阳市	辐射	4月21日，衡阳市生态环境局常宁分局、常宁水口山开发区管委会现场调查核实，该信访举报件反映问题部分属实，其中衡阳鸿博高新材料有限公司“生产产品与环评报告不符，违法加工强放射性独居石生产氯化稀土”和“放射性尾渣不明去向”情况问题不属实，针对“放射性废水直排无资质污水处理站”的情况，已对雨水排口采样进行放射性的检测，尚在分析中，暂无法定性。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 衡阳市生态环境局常宁分局先后对衡阳鸿博高新材料有限公司下达了《关于衡阳鸿博高新材料有限公司环境问题整改的通知》和《关于衡阳鸿博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对含辐射废渣加强管理的通知》。 整改情况： 该公司已停产整改，目前已经完成了水沟清理，并对锅炉房含辐射矿渣中间半成品和暂存库进行了整理，并按要求将含辐射的矿渣转移至专用库房进行堆存；对厂区内外污分流系统进行了完善；制定了公司环保管理制度和整改方案。该公司恢复生产时将委托第三方公司按照规定对氯化氢气体进行监测。	未办结	无
5	X2HN202 104220084	衡阳市谷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无环保手续，违规开采矿石，非法转移放射源。	衡阳市	辐射	4月24日，衡阳市生态环境局、衡阳市生态环境局常宁分局联合调查核实，该信访举报件反映的问题不属实。衡阳市谷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获得了湖南省生态环境厅的环境影响评价批复，于2019年5月开始动工建设，生产线尚未投入生产，生产原料为外购国内选矿厂的尾矿独居石，且该公司不生产、不使用、不销售放射源。	不属实	无	办结	无
6	X2HN202 104220096	常德市澧县澧南镇天子山砂场非法采石，破坏植被，水土流失，洗砂废水直排。	常德市	生态	4月24日，澧县县政府组织相关部门联合调查核实，该信访举报部分属实，其中“非法采石，破坏植被”属实，该企业在超深越界开采违法行为，对矿区及周边生态环境造成了一定影响，其他问题不属实。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 澧县自然资源局对该企业存在的安全隐患（开采弃土堆放有安全隐患）、复垦复绿生态修复不到位、环境卫生整治不到位的问题，下达了《责令停工停产整改通知》和《安全生产检查告知函》，并对违法行为进行了立案查处。 整改情况： 目前，企业已停止开采生产，企业弃土堆放安全隐患问题已基本整改到位。	未办结	无
7	D2HN202 104220077	衡阳市耒阳市大市经济工业园的金凯公司，生产污水直排农田，废渣随意倾倒。目前该企业停产迎检。	衡阳市	水	4月23日，经耒阳市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耒阳市大市循环经济产业园、衡阳市生态环境局耒阳分局等部门联合调查核实，该信访举报件反映的问题属实。其中反映“衡阳市耒阳市大市经济工业园的金凯公司，生产污水直排农田”的问题部分属实；反映“废渣随意倾倒”“目前该企业停产迎检”的问题不属实。该公司产生的废渣（副产品）主要是磷酸钙，具有一定的经济价值，且有长期合作销售对象，不存在生产废渣随意倾倒的现象；2021年4月中旬，金凯公司针对部分设备进行了除锈维护保养（未停产），不存在停产迎检的情况。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 耒阳市要求大市循环经济产业园对泥水冲毁的农田进行修复，达到正常耕种条件。责令园区施工方清理原来松散土方，避免再次发生雨水携带松土冲毁农田现象。 整改情况： 大市循环经济产业园正在清理农田泥土，预计5月10日整改到位。	未办结	无
8	D2HN202 104220058	郴州市宜章县里田镇塔下山村的弘源化工，渣土随意倾倒，毁坏田地40亩。曾向宜章县自然资源局反映该情况未果。	郴州市	生态	4月24日，经宜章县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宜章分局、县农业局和里田镇政府联合调查核实，该信访举报件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其中“郴州市宜章县里田镇塔下山村的弘源化工毁坏田地40亩”属实，其他不属实。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 1.责令严格要求企业按照排土场设计方案施工，降低对环境的影响；2.督促企业依法用地，妥善处理好工农关系；3.要求加强日常监管，临时用地到期及时督促复耕复绿。 整改情况： 企业已按要求完善了各项措施，降低了生态环境影响。	办结	无
9	D2HN202 104220034	永州市江华瑶族自治县大圩镇大塘村盗伐生态林上万亩，爆破采石毁坏村民房屋，噪音扰民，乡政府的垃圾焚烧炉污染空气。	永州市	生态	4月25日，江华瑶族自治县林业局牵头组织相关部门现场核查，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其中反映大圩镇大塘村盗伐生态林上万亩，爆破采石毁坏村民房屋，噪音扰民问题不属实，大塘村境内无采石场，不存在爆破采石毁坏村民房屋和噪音扰民问题；也无盗伐生态林情况。大塘村建设一座垃圾热解炉（焚烧炉）问题属实，江华瑶族自治县为解决好农村生活垃圾终端处理问题，采取因地制宜的方式，在9个乡镇共建设了17座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热解炉；大圩镇在大塘村垃圾热解炉于2020年4月开始建设，2020年10月点火运行，目前尚处于试运行阶段，运行正常，做到日产日清无堆存剩余垃圾，无废水排放，无污染空气情况，垃圾热解炉周边植被长势良好，未见树木和庄稼受影响情况，调查人员实地随机询问了大塘村二组村民许某东、黄某生、十组村民李某坤，均陈述大塘村垃圾热解炉没有污染空气环境，垃圾热解炉建成后，为本村和邻近村村庄处理生活垃圾，村容村貌变好了。	不属实	无	办结	无
10	D2HN202 104220036	娄底市新化县荣华乡荷田村的海清养殖基地无环保设施，废水直排新田水库（当地饮用水源地），污染农田，臭味扰民。2017年曾向督察组举报，未得到处理，当地政府不作为；娄底市新化县荣华乡荣华村的梁某华养殖基地侵占林地，污染农田，破坏环境。	娄底市	水	4月24日，新化农业农村局、新化县水利局、林业局、新化生态环境分局、荣华乡人民政府对新化县荣华乡海清养殖专业合作社和荣华乡荣华村的梁某华养殖基地两家企业进行了现场核查，经调查核实，该举报情况部分属实。其中“污染农田”“臭味扰民”问题属实，“梁某华养殖基地污染农田，破坏环境”问题属实，其他不属实。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 1.娄底市生态环境局新化分局对荣华乡海清养殖基地南面集水池与新田水库进行了采样分析，责令海清养殖专业合作社立即检修好雨污分离沟，堵住破损点和氧化塘外溢处；2.建设沼液贮存池，确保净化后的粪污废水，全部还田还土利用；3.要求新化县荣华乡梁吉华养猪场立即拆除排污管道、清空装运沉淀池内粪污废水，给周边农户或种植基地还田还土，严防粪污废水外排污染农田。 整改情况： 新化县荣华乡海清养殖专业合作社、梁吉华养猪场正在按照整改要求进行整改。	未办结	无
11	D2HN202 104220038	郴州市嘉禾县塘镇联砖厂、大同砖厂、英花砖厂、安建砖厂、桐井砖厂、联兴砖厂等砖厂无任何环保手续和设施，非法开采煤矸石，严重影响居民生活。	郴州市	生态	4月22日，经郴州市生态环境局嘉禾分局、嘉禾县自然资源局、塘镇人民政府和坦坪镇政府联合调查核实，该信访举报部分属实。其中“郴州市嘉禾县塘镇联砖厂、大同砖厂、英花砖厂、安建砖厂、桐井砖厂、联兴砖厂等砖厂无任何环保手续和设施”不属实；“非法开采煤矸石，严重影响居民生活”属实。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 1.郴州市生态环境局嘉禾分局查实4家砖厂的部分原料未采取有效覆盖措施防止扬尘污染。针对上述环境违法行为已立案查处；2.县自然资源局对4家砖厂非法开采行为，下达了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责令4家砖厂停止非法开采，正在立案查处之中。 整改情况： 目前4家砖厂已停止违法开采，正在按要求进行整改。	未办结	无
12	X2HN202 104220061	永州市道县寿雁镇馒头岭采石场非法采石采矿，生产废水直排，污染地下水、农田，爆破开采毁坏村民房屋，噪音、扬尘严重扰民。	永州市	生态	4月24日，经道县自然资源局牵头，永州市生态环境局道县分局、县应急管理局、寿雁镇政府调查核实，该信访件举报内容部分属实。其中反映“永州市道县寿雁镇馒头岭采石场非法采石采矿”问题不属实；反映“生产废水直排，噪音、扬尘严重扰民”问题属实；反映“污染地下水、农田，爆破开采毁坏村民房屋”问题不属实。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 永州市生态环境局道县分局于4月26日对该厂产品露天堆放违法行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以及《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 整改情况： 该采石场制定整改方案，按方案完善环保设施并进行“三同时”自主验收；正在组织机械设备对石料堆场进行清整，堆放整洁并用网膜覆盖，对厂区场地和路面进行清扫，并不定时进行喷洒除尘；已组织机械设备对水塘石渣清理到位；已对损毁路面进行维修，待采矿权到期后用缴纳村民的46万元押金新修村民道路。	未办结	无
13	D2HN202 104220006	岳阳市南湖新区求索办事处天灯咀的曹家叉水库，清淤导致水面面积缩小，未达到清淤效果。2020年省巡视组实地考察，当地政府部门不作为，未整改到位。	岳阳市	其他污染	经南湖新区住建局调查核实，“曹家叉水库清淤导致水面面积缩小，未达到清淤效果，当地政府部门不作为，未整改到位”的问题不属实。经南湖新区管委会推动，曹家叉水库水质和周围环境得到了改善，清淤未导致水面面积缩小，达到了预期效果。	不属实	无	办结	无
14	X2HN202 104220012	益阳市南县、沅江南洞庭、常德安乡洞庭湖区造纸企业2018年被关停，导致湖区芦苇湿地生态链中断，造成严重水体污染、生态破坏。	省发展改革委	生态	4月18日，经省发改委调查核实，该信访举报不属实。1.洞庭湖造纸企业引导退出工作是省委、省政府推动绿色发展的重要决策；造纸企业引导退出是洞庭湖区实现可持续和高质量发展的客观需要；造纸企业引导退出是《洞庭湖生态环境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和《湖南省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重要内容。2.实施洞庭湖造纸企业引导退出工作不是“一刀切”，而是有计划、有步骤分类推进。目标上实行分阶段推进，措施上坚持分类处置，实际操作中“一企一策”。	不属实	无	办结	无
15	X2HN202 104220042	衡阳市耒阳市三都镇文冲村上架冲兴旺实业有限公司侵占农田，非法采砂、爆破开采毁坏村民房屋，噪音严重扰民，污染水源。多次反映未果。	衡阳市	生态	4月22日，经耒阳市三都镇政府、市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林业局、市水利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市应急管理局和衡阳市生态环境局耒阳分局等部门联合调查核实，该信访举报件反映问题部分属实。其中反映耒阳市兴旺实业有限公司“侵占农田”“非法采砂”问题属实；反映“爆破开采毁坏村民房屋，噪音严重扰民，污染水源”不属实。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 1.耒阳市自然资源局对耒阳市兴旺实业有限公司未办理土地使用手续，擅自建设厂房下达了《责令停止自然资源违法行为通知书》，责令其停止违法行为，并移送至耒阳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立案查处。耒阳市自然资源局测量队勘测，该公司存在侵占基本农田行为，已将其移送至耒阳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立案查处；2.耒阳市林业局对耒阳市兴旺实业有限公司违法毁坏林地行为下达了《恢复植被和林地生产条件通知书》，责令其停止违法行为，待查明案情后，将案件移送至耒阳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立案查处。 整改情况： 该企业升级了环保设施，对采石场生产区进行了全封闭改造。现已在场内非采矿区种植栾树、柏树、茶树等树苗、播撒草籽。	未办结	无
16	X2HN202 104220056	娄底市涟源市原湘峰机械厂，含重金属废水、废气直排，搬迁后未对污染农田、土壤进行修复。	娄底市	水	4月23日，涟源市政府组织娄底市生态环境局涟源分局、农业农村局、自然资源局和石马山街道办事处等单位到现场进行调查核实，该举报件部分属实。其中“含重金属废水、废气直排”不属实，“搬迁后未对污染农田、土壤进行修复”的问题属实。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 2019年11月，中央下达专项资金治理资金940万，用于该地域的重金属污染综合整治工作。2020年6月涟源市石马山人民政府通过公开招投标，项目中标单位为长沙华时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整个工程预计2021年12月完成施工、验收。 整改情况： 1.涟源市石马山街道办事处将加强对施工单位监管，督促施工单位按时、保质完成该污染地块的修复工作。2.石马山街道办事处将加强与原湘峰厂周边村民的沟通，争取群众的理解和支持。	未办结	无
17	D2HN202 104220007	衡阳市衡东县霞流镇大村湾因历史遗留问题导致地下水重金属超标。2018年向督察组反映，未得到处理。当地政府不作为，存在包庇、纵容行为。	衡阳市	水	4月24日，衡东县政府组织衡阳市生态环境局衡东分局、霞流镇政府调查核实，该信访举报件反映问题不属实。大村湾村本村没有工厂，也没有工业废渣倾倒，堆放在该村的情况。经询问村民，村民生活用水均使用井水，并水水质正常。调查组现场共取水井水样9个，9个水井水样所测的铅、锌、镉、砷等重金属均未检出，符合国家标准。	不属实	无	办结	无
18	X2HN202 104220046	娄底市涟源市龙塘镇龙井村（原石台村）六组的采石场非法开采，导致水土流失，引发泥石流，毁坏公路、河道，存在安全隐患。曾多次向相关政府部门举报，未得到处理。	娄底市	生态	4月23日，涟源市政府组织自然资源、水利、交通、应急、龙塘镇等部门到现场进行了调查核实，该举报件部分属实。其中“水土流失，引发泥石流”的问题属实，其他问题不属实。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 该公司原生产时堆存工业广场的剥离土层，遇大雨时，存在少量水土流失，对通乡公路与进场公路连接处水沟造成堵塞，影响排水。针对此问题，4月26日，涟源市龙塘镇人民政府已制定整改方案，预计将在2021年5月30日完成到位。 整改情况： 涟源市龙塘镇人民政府正在按照整改方案推进整改工作。	未办结	无
19	D2HN202 104220008	衡东县杨桥镇温泉新村十三组祖峰山上的碎石厂造成村民井水枯竭、扬尘严重扰民，村民多次举报，未得到处理。	衡阳市	生态	4月24日，衡东县政府组织县自然资源局、衡阳市生态环境局衡东分局、杨桥镇调查核实，该信访举报件反映问题不属实。杨桥镇温泉新村十三组及附近没有祖峰山，经镇村全面排查，杨桥镇温泉新村范围内目前无碎石厂。该组居民使用的基本不是地下井水，而是通过建设收集池收集山泉水，再安装水管到户作自来水使用，没有出现井水枯竭的现象。	不属实	无	办结	无
20	X2HN202 104220071	湘潭市湘潭县鑫连鑫报废汽车回收有限责任公司内部员工私设拆解窝点（海棠中路浩玉玻璃厂内、河口原湘衡制砖厂内），非法拆解报废汽车，严重影响生态环境。	湘潭市	生态	4月24日，天易经开区生环办、河口镇人民政府牵头组织湘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湘潭县分局、县商务局等单位进行现场核查，该举报问题部分属实。其中“内部员工私设拆解窝点”问题属实，其他问题不属实。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 湘潭县人民政府对鑫连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下达了整改意见，要求未配套建设好污染防治设施，未取得排污许可证、机动车拆解资质前不得进行生产。 整改情况： 鑫连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已停产，正在进行整改，计划3个月内整改到位。	未办结	无
21	X2HN202 104220107	娄底市冷水江市锡矿山地区砷碱渣治理工作中，使用专项资金投入不成熟治理技术，造成资金浪费及环境风险，砷碱渣仍未妥善处置，存在非法转移、处置的现象。	娄底市	土壤	4月24日，经冷水江市发展和改革局、冷水江市环境保护局、冷水江市财政局、娄底市生态环境局冷水江分局、冷水江市锡矿山街道办事处联合调查核实，该信访件反映情况部分属实。其中“砷碱渣治理工作中，使用专项资金投入不成熟治理技术”部分属实，其余不属实。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 督促冷水江市环境保护局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相关管理制度，建立长效机制，确保无害化治理技术改治生产稳定正常运行，实现“至2028年底完成15万吨历史遗留砷碱渣治理”的目标。 整改情况： 督促冷水江市环境保护局加大科研攻关力度，除达到可研和设计要求的工艺技术之外，还要进一步提高砷碱渣处理的资源化、无害化、减量化程度。	办结	无